

热点时评：信访“通”，社会才能少些“痛”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7_83_AD_E7_82_B9_E6_97_B6_E8_c24_646031.htm 基层工作压力再大，也绝不是暴力截访、侵犯公民合法权利的理由。某种意义上说，维权就是维稳 一位名叫赵志斐的河南洛阳男子进京旅游，只因与上访者同住一室，被当地派来的“追访者”当成上访者而遣返并打伤。日前，洛阳洛龙区政府已作出回应，对相关6名责任人进行处罚，其中涉事乡信访办主任被撤职，有关负责人向被错抓的赵志斐道歉。如此做法，也算是对“误抓”的及时问责与补偿。但，假如赵志斐是一个真的上访户，不存在“误会”一说，难道就可以“押回打伤”吗？上访群众的合法权益该如何保护？并非杞人忧天。当洛龙区警方提醒赵志斐父亲“你儿子要吸取教训”，“这次是被误抓还找到了，下次找不到咋办”，无意中也就披露了一个令人心寒的事实：一些地方的非法截访甚至是暴力截访，看来并非“偶然”。在我国，信访是由法律法规予以保障的公民权利。在司法救济尚不到位的国情下，信访制度作为一种权利救济，是利益协调的重要通道，对公民维护自身权益、缓解社会矛盾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特别是，在当前中央强调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背景下，作为加强群众工作、协调利益、化解矛盾的信访制度，更成为重要一环。也正因此，中央领导才多次强调要“切实把信访工作作为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”，要“带着对群众的深厚感情，更加积极地回应群众提出的合理诉求，更加主动地解决好群众的现实困难”。然而，至少从赵志斐事件中展现的当地强大的“截访能力”可

以看出，中央的要求、群众的利益在某些人眼中，远不及自己的位子与帽子重要。有些地方官员既不愿积极从源头化解矛盾，更害怕越级上访乃至赴京上访失了自己的颜面，想方设法掩盖问题、阻截信访通道。源头治理变成了源头堵截甚至“暴力截访”，社会管理中的这种野蛮做法，既是对中央精神的异化，也是对公民权益的践踏，还可能因此引发恶性事件。就在日前，监察部、国土资源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国务院纠风办等四部门联合对今年上半年发生的11起强制拆迁致人伤亡案件进行了严肃处理，问责了57人，其中副省级1人。这一方面显示了中央对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、禁止违法拆迁的坚决态度，另一方面，案件中拆迁户多有数次信访却未果的经历再次提醒人们：当信访无法成为调解利益、化解矛盾的渠道时，许多问题就可能上升到对立、对抗乃至致人死伤的极端状况。基层治理千头万绪，维稳任务艰巨，但这不是治理者暴力截访、侵犯公民权利的理由。只有治理者真正把群众利益放在心中，真正做到中央要求的“执政为民”，真正维护好群众的信访权利，让信访制度切实成为“通道”，由此，才可能化解矛盾、避免激化，从而减少转型期的社会痛点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维权就是维稳。热点时评：

#0000ff>热点时评：食品安全监管如何“道高一丈”

#0000ff>热点时评：用制度防控“地方债务风险”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